

# 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西宁昊智竞磋（工程）2025-004

采购项目名称：贵德县 2025 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太阳能路灯维修）  
项目

采 购 人：贵德县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3  |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7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 10 |
| 一、说 明 .....                     | 10 |
| 1. 适用范围 .....                   | 10 |
|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            | 10 |
| 3. 磋商费用 .....                   | 10 |
| 二、磋商文件说明 .....                  | 10 |
|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                | 10 |
| 5. 磋商公告、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的质疑 ..... | 11 |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             | 12 |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 12 |
|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 12 |
| 8. 磋商报价及币种 .....                | 12 |
| 9. 磋商保证金 .....                  | 13 |
| 10. 磋商有效期 .....                 | 14 |
| 11. 响应文件构成 .....                | 14 |
| 12. 响应文件编制和签署 .....             | 15 |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 15 |
| 13. 响应文件的标记 .....               | 15 |
| 14. 递送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        | 15 |
| 15. 响应文件的撤回 .....               | 15 |
| 五、磋商过程 .....                    | 16 |
| 16. 磋商过程 .....                  | 16 |
|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                 | 16 |
| 17. 磋商小组 .....                  | 16 |
| 18. 磋商程序 .....                  | 17 |
| 19. 评审办法 .....                  | 19 |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                 | 23 |
| 20.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            | 24 |
| 21. 成交通知 .....                  | 24 |



|                          |    |
|--------------------------|----|
| 八、授予合同                   | 24 |
| 22. 签订合同                 | 24 |
| 九、磋商活动终止                 | 25 |
| 23. 终止情形                 | 25 |
| 十、处罚                     | 25 |
| 24. 处罚情形                 | 25 |
| 十一、其他                    | 26 |
|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27 |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32 |
| 附件 1：响应文件封面              | 33 |
| 附件 2：响应文件目录              | 34 |
| 附件 3：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           | 35 |
| 附件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7 |
| 附件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8 |
| 附件 6：供应商承诺书              | 39 |
| 附件 7：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40 |
| 附件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部分格式        | 41 |
| 附件 9：施工组织设计              | 42 |
| 附件 10：项目管理机构             | 45 |
|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45 |
|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 46 |
| 附件 11：资格审查资料             | 47 |
| 附件 12：磋商保证金              | 50 |
| 附件 1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51 |
| 附件 14：磋商最终报价表            | 52 |
| 附件 15：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53 |
| 附件 16：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 54 |
| 附件 17：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57 |
|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 58 |
| 一、磋商内容                   | 58 |
| 二、技术标准和要求                | 58 |
| 第七部分 工程量清单部分             | 58 |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贵德县财政局（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贵德县2025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太阳能路灯维修）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   |
|-----------|---|
| 采购项目编号    | 西宁昊智竞磋（工程）2025-004  |
| 采购项目名称    | 贵德县 2025 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太阳能路灯维修）项目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采购预算额度    | 514297.66 元   |
| 采购控制价     | 514297.66 元   |
| 项目分包个数    | 1 个包  |
| 各包要求      | 详见《磋商文件》  |
| 各包供应商资格要求 | <p>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p> <p>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p> |



|              |  |
|--------------|--|
|              | <p>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 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p>6. 其他资质条件：具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贰级(含)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提供有效的职业资格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证书），项目经理应在《青海省工程建设监管和信用管理平台》记录有效，外省企业提供有效的进青备案手续，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供货及安装能力。</p> <p>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承接企业投标供应商须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留取份额100%。</p> |
| 公告发布时间       | 2025年07月19日  |
| 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期限  | 2025年07月21日至2025年7月25日（每日00:00-24:00）  |
| 获取磋商文件方式     |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
| 磋商文件售价       | 0 元  |
| 获取磋商文件地点     | 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线上获取   |
| 获取磋商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 /  |
| 磋商截止及磋商时间    | 2025 年 07 月 31 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
| 磋商及磋商地点      | 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线上提交。  |
| 采购人联系人       | <p>采购单位：贵德县财政局</p> <p>联系人：贾主任</p> <p>联系电话：0974-8550428</p>   |



|          |  |
|----------|--|
|          | 地址：贵德县财政局  |
| 代理机构联系人  | <p>代理机构：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p> <p>联系人：孔先生</p> <p>电话：0971-6142006/13327692265</p> <p>邮箱地址：1011985119@qq.com</p> <p>联系地址：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西宁市城西区西川南路23号3号楼2单元12楼2122室）</p>   |
| 代理机构开户行  |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广场支行   |
| 收款人      | 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 银行账号     | 400077988505017（联行号：313851001019）  |
| 其他事项     | <p>本项目招标公告将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同时发布。公告内容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p> <p>公告期限：自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p> <p>1、本次项目磋商活动采用线上进行，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或非系统原因响应文件上传不成功或未办理CA锁而造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线上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电子开评标系统；</p> <p>2、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p> <p>3、线上CA：咨询网址（可及时反馈问题截图，让客服快速定位问题）：<a href="http://tseal.cn/k.html">http://tseal.cn/k.html</a>，咨询电话：95763。</p> <p>4、供应商务必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天9：30时之前进入电子开标系统完成电子签到，如未签到无法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p> |
|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 | 单位名称：贵德县财政局  |



|   |                   |
|---|-------------------|
| 话 | 联系电话：0974-8552775 |
|---|-------------------|

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19日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内容      |   |
|---------|---|
| 采购项目编号  | 西宁昊智竞磋（工程）2025-004  |
| 采购项目名称  | 贵德县 2025 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太阳能路灯维修）项目   |
| 采购人     | 贵德县财政局  |
| 采购代理机构  | 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评分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采购预算额度  | 514297.66 元   |
| 采购控制价   | 514297.66 元   |
| 项目分包个数  | 1个包   |
| 采购要求    |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  |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p>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p> <p>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



|            |  |
|------------|--|
|            | <p>5. 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p>6. 其他资质条件：具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贰级(含)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提供有效的职业资格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证书），项目经理应在《青海省工程建设监管和信用管理平台》记录有效，外省企业提供有效的进青备案手续，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供货及安装能力。</p> <p>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承接企业投标供应商须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留取份额100%。</p> |
| 磋商保证金      | <p>磋商保证金：大写：捌仟元整；<br/>小写：8000.00元</p> <p>收款单位：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br/>开户行：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广场支行<br/>银行账号：400077988505017（联行号：313851001019）<br/>提交时间：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日期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p>   |
| 提交方式       | <p>提交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供应商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p> <p>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无效。</p>  |
| 磋商保证金退还    | <p>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p>   |
| 磋商文件编制要求   | <p>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p>   |
| 递交磋商文件方式   | <p>政采云平台(<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线上提交。</p>   |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p>2025年07月31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p>  |



|          |  |
|----------|--|
|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 2025年07月31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
|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 政采云平台 (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 线上提交。  |
| 答疑澄清方式   | 政采云平台 (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 线上答疑。  |
| 合同签订有效期  |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br>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一份原件备案。  |
| 磋商有效期    | 本次磋商有效期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60个日历日  |
| 施工工期     | 60日历天  |
| 工程质量     | 合格   |
| 招标代理费    |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执行国家发改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商定。  |
| 其他事项     | <p>本项目招标公告将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同时发布。公告内容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p> <p>公告期限：自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p> <p>2、本次项目磋商活动采用线上进行，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或非系统原因响应文件上传不成功或未办理 CA 锁而造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线上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电子开评标系统；</p> <p>2、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p> <p>3、线上 CA：咨询网址（可及时反馈问题截图，让客服快速定位问题）：<a href="http://tseal.cn/k.html">http://tseal.cn/k.html</a>，咨询电话：95763。</p> <p>4、供应商务必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天9：30时之前进入电子开标系统完成电子签到，如未签到无法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p>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次采购依据财政部门下达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供应商：详见第一部分“各包供应商资格要求”。

#### 3.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磋商文件说明

####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供应商须知
- （4）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样式）
- （5）响应文件格式



- (6) 采购项目要求
- (7) 工程量清单部分
- (8) 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此类磋商将被拒绝（视为无效磋商）。

## 5. 磋商公告、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的质疑

供应商认为磋商公告、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

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评审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质疑事项处理完成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规定填写《青海省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处理情况表》，并在15日内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在磋商截止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清。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不足 5 日的，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的三日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省政府采购信息网上。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 8. 磋商报价及币种

8.1 磋商报价为总报价。必须包括：施工总价（分部分项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等费用）、规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 8.2 磋商函中应注明磋商有效期。
- 8.3 磋商最终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 8.4 磋商币种为人民币。

## 9. 磋商保证金

9.1 供应商应将磋商保证金缴款证明做为响应文件的内容一并提供。提交的磋商保证金用于因供应商的行为使本次磋商活动受到损失的抵项。在本次磋商活动中未中标且供应商未发生过失行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9.2 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期前将磋商保证金提交到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9.3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从供应商账户直接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9.4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规定数额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将被拒绝。

9.5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不退现金）。

9.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后撤回其磋商文件的；
- （2）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 （3）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0. 磋商有效期

为本次磋商有效期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 60 个日历日。

## 11. 响应文件构成

11.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内容）：

- (1) 响应文件封面
- (2) 响应文件目录
- (3) 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
-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 供应商承诺书
- (7)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施工组织设计
- (10) 项目管理机构
- (11) 资格审查资料
- (12) 磋商保证金
- (1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4) 磋商最终报价
- (15)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 (17)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 12. 响应文件编制和签署

12.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磋商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内容；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2 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评标系统；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详情请咨询政采云，咨询电话：95763。

12.3 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3. 响应文件的标记

13.1 电子响应文件，应分别按照磋商文件及电子评审系统要求上传。

13.2 供应商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响应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 14. 递送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14.1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响应文件。

## 15. 响应文件的撤回

允许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声明撤回响应文件，但提交最后报价之后不得撤回其磋商，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磋商过程

### 16. 磋商过程

16.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磋商活动。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16.2 磋商时，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开标后，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上报价与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政采云平台报价为准。若拒绝接受，其投标无效。

16.3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监管、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16.4 磋商过程有专人记录，并存档备查。

##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 17. 磋商小组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
- (4) 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 17.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 对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进行质疑投诉处理工作。

17.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7.5 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 18. 磋商程序

18.1 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详审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8.2 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8.2.1 实质性偏离是指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不符合第 2.2 款“供应商资格条件”之规定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或未足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 11.1 (1) - (13)、(16) 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响应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要求的；
- (6) 工期、质量、质保期、响应有效期最终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8) 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采购控制价的；
- (9) 供应商擅自改动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的。
-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2.2 非实质性偏离指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8.2.3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响应文件中首次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分项报价表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表为准；（如有）。开标后，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上报价与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政采云平台报价为准。若拒绝接受，其投标无效。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分项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有）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 2 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 18.2.2 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18.2.4 在响应文件初审、详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



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8.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8.4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19. 评审办法

19.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磋商报价、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班子、企业业绩等部分组成。

评审内容分为磋商报价（最后报价）、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班子、企业业绩四部分组成（满分 100 分）。

### 19.2 资格性审查评审办法（初步评审）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形式评审标准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
|    |        |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



|   |             |                    |   |
|---|-------------|--------------------|---|
|   |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
| 2 | 资格评审<br>标准  | 合格的供应商             | 符合第 2.2 款“合格的供应商”之规定的                   |
|   |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   |             | 有效的进青备案<br>登记      | (指外地进青企业)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             | 财务状况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             | 项目负责人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             | 其他资格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             | 串通、虚假响应<br>及其他违法行为 | 响应文件中不存在串通磋商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               |
| 3 | 响应性评<br>审标准 | 磋商内容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             | 工期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             | 工程质量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             | 磋商保证金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             | 磋商有效期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   |             | 磋商报价               | 磋商报价不得超过采购控制价                           |
|   |             | 已标价工程量清<br>单       | 符合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                         |
|   |             | 澄清、说明或补<br>正       | 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                         |
|   |             | 其他情形               | 响应文件中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磋商专家小组认为应按无效磋商处理的其他情况 |

19.3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



|   |             |                |  |
|---|-------------|----------------|--|
| 1 | 施工组织设计（52分） |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12分)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施工部署合理；</li> <li>2、施工顺序及方案切实可行、针对性强；</li> <li>3、各项管理目标明确；</li> <li>4、技术措施满足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求；</li> <li>5、起运、装卸、防护及运输方案；</li> <li>6、安装、调试方案。</li> </ol> <p>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2分，满分12分。在此基础上，每缺一处扣2分，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p> |
|   |             |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8分)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质量管理体系健全；</li> <li>2、管理人员责任明确；</li> <li>3、管理制度健全有效；</li> <li>4、各项技术措施、主要分项工程、作业指导书符合现行国家质量验收标准要求。</li> </ol> <p>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2分，满分8分。在此基础上，每缺一处扣2分，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p>  |
|   |             |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8分)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安全管理体系健全；</li> <li>2、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li> <li>3、各种安全教育制度健全有效；</li> <li>4、施工现场安全技术管理及防护、防范措施得力，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管理规定。</li> </ol> <p>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2分，满分8分。在此基础上，每缺一处扣2分，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p>                                      |



|  |  |                        |   |
|--|--|------------------------|---|
|  |  | <p>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8分)</p> | <p>1、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br/>2、管理人员岗位职责明确；<br/>3、环境管理方案切实可行、能有效运行；<br/>4、污物处理与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更换下来的LED灯具、锂电池、电池板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回收）<br/>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2分，满分8分。在此基础上，每缺一处扣2分，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p> |
|  |  | <p>资源配备计划(2分)</p>      | <p>1、施工设备、机具配置齐全、合理，能满足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要求。<br/>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2分，满分2分。在此基础上，每缺一处扣2分，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p>  |
|  |  | <p>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6分)</p>   | <p>1、施工流程能满足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工程质量要求；<br/>2、流水作业能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br/>3、管理措施能有效保证投标工期计划的顺利完成。<br/>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2分，满分6分。在此基础上，每缺一处扣2分，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p>                                  |
|  |  | <p>保修服务(8分)</p>        | <p>供应商针对项目提供详尽的验收方案，资料移交计划，保修服务计划、措施，响应时间等方面进行评审：1、验收方案；2、资料移交计划；3、保修服务计划、措施；4、保修服务响应时间；<br/>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2分，满分8分。在此基础上，每缺一处扣2分，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p>                               |



|   |                |                           |   |
|---|----------------|---------------------------|---|
|   |                |                           |   |
|   | 项目管理班子<br>(9分) | 项目班子的组成5分<br><br>项目经理业绩4分 |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齐全，得5分。每缺少一人扣1分，扣完为止。项目负责人1名，项目技术负责人1名，质检员1名，安全员1名，施工员1名（持证各岗1分，无证不得分）。提供岗位证书及社保。<br><br>项目经理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今）承建过类似工程每承建一个得2分，需提供项目的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复印件，最高4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企业业绩<br>(9分)   |                           | 提供（2022年1月1日-至今）承建的类似工程每承建一个得3分，需提供项目的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复印件，最高9分，不提供不得分。   |
| 3 | 磋商报价<br>(30分)  | 报价分30分                    | <p>磋商基准值=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3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承建（承接）施工的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p> <p><b>（本项目预留100%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适用本条。）</b></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及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 20.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21. 成交通知

2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1.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八、授予合同

##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 service 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2.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 service 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2.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



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九、磋商活动终止

### 23. 终止情形

2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3.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 十、处罚

### 24. 处罚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成交结果无效，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 2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4.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24.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24.4 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24.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24.6 未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 24.7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24.8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因种种原因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 24.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十一、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7、双方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

## 七、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责任：工程保修按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相关规定办理质量保修手续。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工程竣工后，为保证工程合理使用期内正常使用，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并按规定向发包人提交 3% 的工程质量保修金，由供应商转入甲方指定账户，质量保证金待约定的免费质保期 1 年满足且无质量问题后支付给承包人。

## 八、竣工验收

1、工程验收。由发包人、承包人组织、工程质监部门进行验收。

2、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生工程质量问题，承包人在接到需方通知一周内（以传真日期为准）给予答复，如属于承包人的责任，承包人负责修复、更换，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如因发包人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承包人应积极配合解决，费用由发包人负担，修复或更换时间最长不超过 10 天。

3、如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通知七天内没有答复，则视为承包人承认其工程质量问题，发包人有权自行处理，承包人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甲方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不足另补。

## 九、施工要求

1、施工现场应做好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执行《青海省建筑施工项目安全标准化评价细则》青建工〔2007〕218 号文件，必须满足国家及地方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相关规定。

2、承包人必须按照本项目的施工图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质量验评标准组织施工。建立和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以承包人主体行为规范和施工人员的工作质量，确保各单位工程的施工质量。

3、本工程所需主要施工材料均由承包人负责供应，调剂材料需满足设计和符合国家标准，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加工订货成品、半成品及构件的供应方式，由承包人按进度、设计要求标准，在征得发包人同意后，负责加工订货，发包人有权对质量负责监督。施工所用的材料、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设计要求，所购的材料、设备必须有生产许可证、质量证明书、出厂合格证，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4、突出抓好施工过程中的“三控制”，加强全过程质量管理。在施工过程中要认真做好原材料控制、工艺流程控制、施工操作控制；加强每道工序的质量管理，对各工序间的交接检验及专业工种之间交接环节的工程质量应采取有



效措施，加强检查验收，抓好全过程质量管理。同时，还应健全为满足施工图设计和建筑物功能要求的抽验检查制度。

5、建筑工程采用的主要材料、半成品、成品、建筑构配件、器具和设备应进行现场验收。凡涉及安全、功能的有关产品，应按各专业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进行复验，并应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

6、各工序应按施工技术标准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成后，应进行检查。相关各专业工种之间，应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技术负责人）检查认可，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7、承包人必须编制好切实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以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合理地使用人力、物力和财力，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8、承包人应建立和健全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和安全生产责任制，认真执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提高安全生产工作和文明施工的管理水平。施工现场不但应该做到安全生产不发生事故，同时还应做到文明施工、整齐有序，尽量减少施工噪音和对周围环境的污染，争创“施工现场文明工地”。

9、施工期间应努力做好与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质量监督部门的工作协调、配合工作，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提高管理水平。

10、单位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自行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检查评定，并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及相关资料。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管理规定和双方在合同中的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1、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行业的现行有关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验收统一标准。

12、本次采购的主要材料须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看样订货。

13、**污物处理与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更换下来的LED灯具、锂电池、电池板等做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回收。）**

## 十、违约责任

1、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交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20 天及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事宜。

2、承包人不能按期交工，除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外，应向发包人偿付延期违约金，按工程总价每日 3‰计算。



3、当发生合同纠纷时，双方本着友好协商态度解决，当达不成共识时双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谈判过程中，谈判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及澄清文件等都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5、工程验收合格后，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质量问题或其他不符合合同所附工程量清单要求的，承包人负责修复、补充、更换，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发包人、承包人盖章后即生效；

2、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投标报价文件、成交通知、工程量清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执行。

4、本合同一式八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采购人（发包人）（盖章）：

供应商（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 年 月 日

**注：也可以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响应文件封面

#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西宁昊智竞磋（工程）2025-004

项目名称：贵德县 2025 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太阳能路灯维修）项目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2：响应文件目录

- (1) 响应文件封面·····所在页码
- (2) 响应文件目录·····所在页码
- (3) 磋商函及磋商报价表·····所在页码
-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所在页码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所在页码
- (6) 供应商承诺书·····所在页码
- (7)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所在页码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所在页码
- (9) 施工组织设计·····所在页码
- (10) 项目管理机构·····所在页码
- (11) 资格审查资料·····所在页码
- (12) 磋商保证金·····所在页码
- (1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所在页码
- (14) 磋商最终报价·····所在页码
- (15)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所在页码
- (17)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所在页码



## 附件 3：磋商业函及磋商业报价表

### 磋商业函及磋商业报价表

#### （一）磋商业函

致：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磋商业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磋商业总报价，施工工期为\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_\_\_\_\_。

2. 磋商业有效期自谈判开始之日起60天内有效。我方承诺在磋商业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磋商业报价文件。

3. 随同本磋商业函提交磋商业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随同本磋商业函递交的磋商业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磋商业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二）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磋商日期：2025 年 月 日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磋商总价<br>(元) | 工程<br>质量 | 工期 |
|----------|------|-------------|----------|----|
|          |      |             |          |    |
| 磋商报价（大写） |      |             |          |    |
| （小写）     |      |             |          |    |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竞争性磋商报价必须包括：施工总价（分部分项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等费用）、规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工期”是指供应商能够完成工程施工的总日历天。

4. 竞争性磋商最初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        年龄：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_\_\_\_\_项目的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  
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 6：供应商承诺书

### 供应商承诺书

致：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2025 年\_\_月\_\_日\_\_\_\_\_（项目名称）（标段号）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提供工程量清单中要求的所有内容，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 4、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5、若成交，我方承诺污物处理与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更换下来的 LED 灯具、锂电池、电池板等做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回收。）
- 6、若成交，我方承诺照明时间：每晚照明时间不得少于 10 个小时，连续阴雨天满足 7-10 天照明。
- 7、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7：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部分格式



## 附件 9：施工组织设计

# 施工组织设计

1.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2. 图表及格式要求：

- （一）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二）劳动力计划表
- （三）进度计划





## （二）劳动力计划表

格式自拟

## （三）进度计划

1. 供应商应提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 附件 10：项目管理机构

###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 备注 |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养老保险<br>(有/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11：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 网 址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账号     |     |  |        | 技 工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备注     |     |  |        |        |    |  |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



## （二）财务状况报告及依法缴纳税收和 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备案表）或近两年度（2023年或2024年）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备案表）。

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招标文件规定财务年份要求的，可以出具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账户开户备案手续）。

2、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即可）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三）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 1、提供有效的进青备案登记（指外省进青企业）等方面的相关资料复印（或扫描）件；

## 附件 12：磋商保证金

### 磋商保证金

致：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递交保证金人民币\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西宁昊智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磋商活动，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附“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下载信用信息”栏中的法人和其他组织信用信息），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截图。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4：磋商务最终报价表

### 磋商务最终报价

磋商务单位名称：

单位：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最终报价（元） | 工程质量 | 工期 |
|-----------------|------|---------|------|----|
|                 |      |         |      |    |
| 最终报价（大写）：       |      |         |      |    |
| 最终确定的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 |      |         |      |    |

注：1、投标人需在政采云平台上按规定时间提交最终报价，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不填写，最后报价的确定以首次报价为准，不接受者视为无效投标。

2、在磋商务过程中，磋商务最终报价与首次报价的价格发生的浮动比例，在项目签订合同同时对首次报价单价的基础上进行同比例浮动，须提供相应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作为签订合同的最终单价。

3、此表不需放在响应文件中，如在磋商务期间无法线上报价，可将此表填写盖章签字后电子扫描件上传平台二次报价。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5：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一）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注：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自2022年1月1日-至今以来承建项目的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为准。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格式自拟。

#### （二）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注：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承建项目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格式自拟。



## 附件 16：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 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供应商名称）参加（贵德县财政局）的（贵德县 2025 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太阳能路灯维修）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贵德县 2025 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太阳能路灯维修）项目），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承担的工程，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担的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3.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备注：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7：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 一、磋商内容

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

### 二、技术标准和要求的

1、现场施工条件：现场已具备施工条件。

2、基本要求

2.1. 本工程项目管理目标：

2.1.1 工程质量：合格；

2.1.2 施工工期：60 日历天。

2.1.3 施工现场应做好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

2.1.4 污物处理与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更换下来的 LED 灯具、锂电池、电池板等做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回收。）

2.1.5 照明时间：每晚照明时间不得少于 10 个小时，连续阴雨天满足 7-10 天照明。

3、技术规范

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质量验评标准。

## 第七部分 工程量清单部分

工程量清单另附

贵德县2025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太阳能路灯维修）项目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建设单位：



造价咨询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李香*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编制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核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复核时间：

年 月 日

## 说 明

工程名称：贵德县2025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太阳能路灯维修）项目

### 1、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贵德县县域内。

### 2、编制范围：

贵德县2025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太阳能路灯维修）项目 内容包括：对556盏太阳能路灯的太阳能板、LED灯具、智能控制器、蓄电池等核心部件进行统一更换，详细参数见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描述。

### 3、编制依据：

3.1 由建设单位确认的维修工程量；

3.2 国标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3.3 2020年版《青海省通用安装工程计价定额》；

3.4 2020年版《青海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

3.5 2020年版《青海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

3.6 2020版《青海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

### 4、其他：

4.1 未明确做法均按常规施工做法考虑；

4.2 投标人对工程量清单有任何疑问，应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疑问提交截止日前提出，否则视为投标人认可该工程量清单已包含了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4.3 工程量项目清单项目特征未描述详尽的，投标人根据施工图，加以完善报价；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太阳能路灯维修

第 1 页 共 3 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      |              |                  |   |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其中<br>暂估价 |
|      |              | 整个项目             |   |      |     |       |    |           |
| 1    | 030412007001 | 更换LED灯具          | 1、光源灯具：灯具外壳采用铝型材或高压铸铝外壳。<br>2、光源灯具功率：≥50W。<br>3、技术要求：<br>3.1、灯具：<br>3.1.1 LED路灯灯具安装仰角采用可调式或固定式，保证灯具与灯杆安装后协调美观；<br>3.1.2 灯具整灯光效≥100（lm/W）；<br>3.1.3 灯具防护等级不低于IP65；防护性能采用硅橡胶密封圈，不能使用胶木密封；<br>3.1.4 LED路灯功率因数必须大于0.9，灯具驱动功耗小于10%；<br>3.1.5灯具适应环境温度：-40~+55℃。正常工作时长外表升温不大于30℃，结温不大于85℃；<br>3.1.6为保证驱动电源的有效密封，要达到IP65及以上的防护等级并保证灯具的外观流线型。<br>3.2、LED光源：<br>3.2.1 LED驱动电流350mA；<br>3.2.2发光效率：≥100lm/W；<br>3.2.3 LED寿命≥35000h（光衰30%，85℃结温）；<br>3.2.4 LED灯具6000小时，光衰小于3%；<br>3.2.5 色温小于5000K。<br>4、灯头形状需与现有灯杆配套（按需定制） | 套    | 556 |       |    |           |
| 2    | 030404022001 | 更换控制器（锂电智能型太阳能路灯 | 1、规格型号：锂电智能控制单元容量540Wh  | 台    | 556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太阳能路灯维修

第 2 页 共 3 页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金额(元) |    |     |
|------|--------------|----------|---|------|-----|-------|----|-----|
|      |              |          |   |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其中  |
|      |              |          |   |      |     |       |    | 暂估价 |
|      |              | 专用储能系统)  | 2、技术要求：<br>2.1、具有防水、防潮、防腐、保温隔热等功能；<br>2.2、使用温度范围满足-30-55℃；<br>2.3、产品引出线使用专业标准接头，具有防反接和防错接等功能，防护等级 IP65；<br>2.4、锂电池安装方式应采用支架内藏式，以满足电池的防窃功能。<br>3、智能控制系统（锂电池储能系统拥有符合标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随产品同时交付，作为验收依据）：<br>3.1、工作电压DC12V；<br>3.2、采用单片机实现对锂电池的保护。基本功能必须具备过充保护、过放保护、光控、时控、防反接、充电涓流保护、欠压保护、过压保护、短路保护、防水保护等；<br>3.3、采用双保护系统，确保锂电池使用安全，防止易燃易爆；<br>3.4、具备单节独立电压检测与保护功能；<br>3.5、短路保护电流 40A，反应时间 0.8ms；<br>3.6、过流保护电流 20A，反应时间小于2S；<br>3.7、控制方式为光控+双时段智能控制，全天候工作。 |      |     |       |    |     |
| 3    | 030405002001 | 更换太阳能电池板 | 1、规格型号：太阳能电池组件功率≥150Wp。<br>2、技术要求：<br>2.1、采用高效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电池片   | 组    | 556 |       |    |     |
| 本页小计 |              |          |   |      |     |       |    |     |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贵德县2025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太阳能路灯维修）项目 工程

##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小写）： 514297.66

（大写）： 伍拾壹万肆仟贰佰玖拾柒元陆角陆分

建设单位：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_\_\_\_\_

李香

(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编制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核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复核时间： 年 月 日